

榆林市榆阳中能袁大滩矿业有限公司供暖系统改造及LNG气化站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年4月9日，陕西陕煤榆北煤业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榆林市榆阳中能袁大滩矿业有限公司供暖系统改造及LNG气化站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陕西陕煤榆北煤业有限公司、榆林市榆阳中能袁大滩矿业有限公司（建设单位）、榆林市环境科技咨询服务有限公司（验收监测表编制单位）、榆林市碧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的代表及3名特邀专家等共17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会前，验收组对项目污染防治设施落实情况进行了现场核查，会议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基本情况的介绍和验收监测报告表编制单位对验收报告内容的汇报，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环评批复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榆林市榆阳中能袁大滩矿业有限公司供暖系统改造及LNG气化站建设项目位于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小纪汗乡奔滩村榆林市榆阳中能袁大滩矿业有限公司现有工业广场内，本次工程是对供暖系统进行升级改造，主要建设内容包含LNG气化站及天然

气配套管网建设工程；锅炉房改造工程将3台20t/h 燃煤锅炉升级替换为3台20t/h 燃气蒸汽锅炉；蒸汽管道更换工程。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及其批复的建设内容基本一致。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项目于2024年9月开工建设，2024年11月建设完成，2025年1月~2025年3月通过对各设备进行调试，并进行了竣工及调试公示。调试期间，项目生产设备及其配套环保设施均正常运行，工况稳定。

2024年9月25日，本项目取得榆林市生态环境局榆阳分局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榆区环审发〔2024〕81号）。

2025年1月27日，榆林市榆阳中能袁大滩矿业有限公司办结排污许可证重新申请，《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610802078614125H001Y。

项目从建设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

3、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为2365.18万元，其中环保投资55.49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2.35%。

4、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与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一致。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主要变动情况见表1。

表1 项目主要变动情况一览表

鉴定依据	环评及环评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变动原因	鉴定分析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生产工艺	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 6. 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①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②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③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④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LNG气化站气化系统:位于LNG储罐区东侧,采用空温式和水浴式相结合的串联、并联流程,选用4800+200Nm ³ /h的水浴式加热器。	位于LNG储罐区东侧,采用空温式和电加热复热相结合的流程,选用1台Q=5000Nm ³ /h的电加热复热器	项目初步设计调整,将1台4800+200Nm ³ /h的水浴式加热器变更为1台Q=5000Nm ³ /h的电加热复热器	天然气加热设备的变化不会导致鉴定依据中的4种情形	否
		蒸汽管道沿线疏水及冷凝水不回收就近排入排水地沟内,启动疏水和事故凝结水就近排入排水地沟内,如无条件则就地引至安全位置排放。	蒸汽管道沿线设冷凝水闭式回收装置,冷凝水回收至凝结水箱,后作为锅炉补充水	项目初步设计调整,将蒸汽管道沿线冷凝水回收至凝结水箱,作为锅炉补充水	冷凝水的回收不会导致鉴定依据中的4种情形	否
		主要生产设备清单中LNG气化站设2台边墙型低噪音轴流风机	LNG气化站不再设2台边墙型低噪音轴流风机	项目初步设计调整,不再LNG气化站设边墙型低噪音轴流风机	主要设备的减少,不会导致鉴定依据中的4种情形	否
环境保护措施	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 11. 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选用低噪声机械设备,合理布局,采取隔声、减振、消声等措施。	选用低噪声设备,设备置于室内(厂房隔声),并做基础减振,泵类柔性连接、鼓风机装消声器等措施	项目实际建设中增加泵类柔性连接、鼓风机装消声器等措施	噪声治理设施加强,不会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	否

根据现场调查,本项目性质、规模、地点均未发生变化,根据环保部《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判定,本项目变动内容不属于重大变动,纳入本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气

项目3台燃气蒸汽锅炉均配套安装低氮燃烧器，燃烧废气通过1根6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锅炉烟气DA001排放口安装在线监测设备并与榆林市生态环境局联网。

2、废水

项目锅炉排污水和软化水装置排水进入矿井水处理站处理。

项目区雨水经厂内现有雨水收集系统收集后输送至矿井水处理站处理后全部回用，不外排。

3、噪声

项目选用低噪设备，设备置于室内（厂房隔声），并做基础减振，泵类柔性连接、鼓风机装消声器等措施后，现有厂界昼、夜间噪声监测值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

4、固废

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锅炉房软水制备系统定期更换的废弃离子交换树脂，设备检修产生的废油及废油桶。项目验收期间未产生废离子交换树脂，废离子交换树脂由厂家定期进行更换并回收，不在厂区暂存。项目后期产生检修时会产生废油及废油桶，依托现有厂区危险废物贮存库暂存，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5、土壤、地下水

锅炉房废水收集池采用防水钢筋混凝土结构，混凝土抗渗等级为 P6，渗透系数 $\leq 10^{-7}$ cm/s，满足一般防渗技术要求。

6、生态

项目厂区内除绿化用地外，其它全部采用混凝土路面。

7、环境风险

项目在储罐区、装卸区安装可燃气体探测器。LNG 储罐区设置围堰。

修订了厂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将本项目的环境风险纳入现有厂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废气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项目锅炉废气中颗粒物、SO₂、NO_x排放浓度均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61/1226-2018）表 3 天然气类标准要求；林格曼黑度（级）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2 相关标准限值要求。

2、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企业厂界噪声监测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对周边地下水、环境空气、声环境、土壤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榆林市榆阳中能袁大滩矿业有限公司供暖系统改造及LNG气化站建设项目环保手续齐全，建设过程中落实了环评及批复要求的污染防治设施、环境风险防范措施，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规定，逐一对照验收不合格情形，不存在不合格项，验收组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加强锅炉房、LNG气化站周边的绿化。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名单附后。

验收组专家：



2025年4月9日

《榆林市榆阳中能袁大滩矿业公司供暖系统改造及 LNG 气化站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专家签到表

2025 年 4 月 9 日

类别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签名
组长	武征	中国地质调查局西安地调中心	教高	15771795575	
成员	杨永哲	西安建筑科技大学	教授	13087503299	
	韩梅	陕西省环境调查评估中心	高工	18629259611	

《榆林市榆阳中能袁大滩矿业有限公司供暖系统改造及LNG气化站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与会人员名单

姓名	职务/职称	工作单位	联系电话	签名
武征	教高	中国地质调查局西安地调中心	15771795575	武征
杨永哲	教授	西安建筑科技大学	13087503299	杨永哲
韩梅	高工	陕西省环境调查评估中心	18629259611	韩梅
何春光	副总工程师	陕西陕煤榆北煤业有限公司	18992207298	何春光
刘洋	生态环境管理部经理	陕西陕煤榆北煤业有限公司	13891227210	刘洋
刘安强	机电运输管理部经理	陕西陕煤榆北煤业有限公司	18628558214	刘安强
任丽韞	生态环境管理部副经理	陕西陕煤榆北煤业有限公司	13572725282	任丽韞
任佳	生态环境管理部业务主管	陕西陕煤榆北煤业有限公司	13219619872	任佳
	副总	榆林市榆阳中能矿业有限公司		
	副总	"		
	副总	"		
	副总	"		
刘伟	负责人	榆林市碧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667749990	刘伟
孙明	文工	榆林市环境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18966997272	孙明
高松	工程师	榆林市环境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1891282212	高松
	副总	榆林市榆阳中能矿业有限公司		
	副总	"	1521212685	